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中华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保证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5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关联董事徐文财、胡天高、梅锐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

预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一日